

安徽省教育厅

皖教秘职成〔2022〕11号

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做好2022年1+X证书制度试点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市、省直管县（市）教育局，应用型本科高校、高等职业院校、省属中专学校：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规范有序推进1+X证书制度试点工作，根据教育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市场监管总局等四部门联合印发的《关于在院校实施“学历证书+若干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制度试点方案》及安徽省教育厅《关于深入推进1+X证书制度试点工作的通知》等有关要求，结合我省工作实际，现就做好2022年1+X证书申报工作通知如下：

一、申报范围

教育部发布的四批职业技能等级证书（证书名称及标准见“职业技能等级证书信息管理服务平台”，网址：<https://vslc.ncb.edu.cn/>）。

二、申报要求

院校应根据教育部和省教育厅关于1+X证书制度工作的部署



要求，结合本校所开设的专业和教学实际，积极自主选择产业契合度和企业认可度高的职业技能等级证书进行申报。要进一步提高申报质量，提升参考率和通过率，2021年证书考核整体完成率低于50%的院校，2022年证书申报规模原则上不得超过2021年申报规模；大力鼓励支持证书考核整体完成率高的院校积极申报，不设限额。各校单个证书申报应符合该证书开考的最低人数限额要求。拟申报新增证书，按照“一证书一论证一申报”原则，每一个新增证书需提交申报表（附件1），申报表将作为平台审核依据。2021年已申报过的证书如需增加2022年考核计划，只需在校级汇总表（附件2）中备注说明，无需再单独提交申报表。

三、申报时间

自2022年起，每年安排院校在春季、秋季两次申报计划。

1.院校申报时间安排：春季申报时间为4月1日-7日；秋季申报时间为9月13日-19日。

2.市级审核时间安排：中职学校（含省属中专学校）所属市级教育行政部门初审时间为4月8日-12日，9月20日-24日。

3.省级审核时间安排：省1+X办公室审核时间为4月8日-15日，9月20日-27日。

四、申报程序

已注册教育部职业技能等级证书信息管理服务平台的院校，可直接在管理平台上进行申报；尚未注册教育部管理平台的院校，应先注册，再申报证书考核计划。《申报表》《汇总表》由各市

教育行政部门，应用型本科院校、高职院校分别于4月12日、9月24日前将加盖公章扫描件发送至ahxzsbgs@126.com，邮件统一命名为“单位名称+2022年证书申报”（中职学校《申报表》《汇总表》按属地原则报送所属市教育局，作为市级初审的依据）。纸质材料由各申报单位校级主管部门存档，无需报送。

五、申报调整

申报2022年的证书，原则上不再接受考核等级、考核专业、人数规模削减等调整。院校确需调增所申报证书考核计划的，须经学校证书试点管理部门和校级分管领导同意后，统一填写《调整申请表》（附件3），并将加公盖章扫描件发送至ahxzsbgs@126.com，邮件命名为“单位名称+2022年证书调整申请”，方可调增。

六、有关要求

1+X证书制度是完善职业教育培养培训体系、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的一项重要制度设计，是完善“岗课赛证”综合育人机制、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畅通人才成长通道、拓展学生就业创业本领的重要举措。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各院校要充分认识实施1+X证书制度试点工作的重要性，切实把1+X证书制度作为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重要举措、深化人才培养培训模式和评价模式改革的重要途径，进一步强化1+X证书制度试点工作的实施主体责任。

1.院校要严把各类证书准入关，在充分了解证书标准、证书对应专业、培训考核有关实训条件及认可企业清单等信息的基础上，组织专家论证，立足本校专业教学实际，科学合理确定考核专业

及试点人数规模，对标准开发不优、培训资源不足、培训质量不高的证书要限制申报。各院校要根据本校工作实际和资金预算安排，认真制定证书培训计划，科学合理申报，确保 2022 年度按时保质完成考核任务。

2.省教育厅将根据各院校申报表及平台审核结果，每双月对院校 1+X 证书考核进展情况数据统计及监测评价，对考核进展缓慢的院校将进行通报预警，对证书考核总体完成率过低的院校，将严格限制下一年度证书申报计划。

联系方式：

省教育厅职成处：徐海洋；电话：0551-62812653。

省 1+X 办公室：张娴；电话：0551-65658560。

指标审核与调整咨询：谢爱国、赵亮；电话：0551-65658583。

- 附件：1.安徽省 1+X 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申报表
2.安徽省 1+X 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申报指标校级汇总表
3.安徽省 1+X 职业技能等级证书调整申请表



(此件主动公开)